

本季大事記

- 11/21 會訊第十八期發刊
 - 12/06 舉行臨時理監事會議
 - 12/09 舉辦(與校長有約)座談會
 - 12/15 送交工會審議後工作規則與勞工局
 - 01/20 因應院方(退休準備金會議)之事召開會前會議
 - 01/22 舉行第三屆第四次理監事會議
 - 01/25 與賞花館簽約為特約商
 - 02/10 書法班第十期結業
 - 02/14 與和運租車公司簽約為特約商
 - 02/18 電腦班 word 初進階班結業
 - 02/20 會訊第十九期發刊
 - 02/21 工會九十二年春酒宴會
 - 02/24 勞教系列—公民社會法治觀
 - 02/24 書法班第十一期開課
- 備註：

★會員結婚發給禮金 1600 元

★會員直系血親一親等過世(含配偶)發給 1100 元慰問金，並可申請輓聯一付。

發行單位：高醫產業工會
 發行人：王兆祥
 總編輯：連熙隆
 電話：312-1101 轉 5171
 傳真：311-3621
 地址：高雄市三民區十全一路 100 號
 醫技大樓三樓

第 十 九 期

高醫產業工會第三屆第二次臨時理監事聯席會議記錄

- 一、時間：九十二年十二月六日(星期五)中午十二點
- 二、地點：產業工會辦公室
- 三、出席人員：第三屆全體理監事
- 四、主席：王兆祥理事長

案由：修正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工作規則

說明：接獲高市勞局二字第 0910023722 號函主旨為(檢送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工作規則乙份，如有修正意見，請於文到七日內惠復，請查照)。

決議：於本次理監事會議修正高醫工作規則後送交與勞工局辦理

高醫產業工會第三屆第四次理監事聯席會議記錄

- 一、時間：九十二年一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中午十二點
- 二、地點：產業工會辦公室
- 三、出席人員：第三屆全體理監事
- 四、主席：王兆祥理事長

案由：工作規則工會代表兩名之選派

說明：一月十七日人事室林主任來電，希望能邀請兩名工會代表與院方共同修改

決議：一、推派由陳基作榮譽理事長、林見財常務理事為工會代表。

二、高醫工作規則工會審查權，由理監事召開會議後行使。

案由：產業總工會四名代表任期將滿，須再另行推選四名代表，可連選連任

決議：會中通過由林見財常務理事、鄭素珍理事、連熙隆理事、陳建立理事代表本工會為高市產業總工會代表。



「與校長有約」座談會

時間：91年12月9日

感謝會員們的支持與鼓勵，第一次與校長有約已圓滿落幕當日盛況空前，座無虛席，充份表達出會員們對高醫之高度期許與關懷，也盼望能經由會中的互動與溝通，讓高醫人能更團結在一起，邁向一流大學、一流醫院之願景而努力。



高醫產業工會勞工教育講座系列-精采內容予下期刊載

講題：公民社會法治觀

演講時間：92 / 02 / 24 (星期一) 12:00 P.M.~02:00 P.M.

地點：二樓新講堂

主講人：黃富生 先生

學歷：1 中央警察大學正科 39 期畢業 2 國立中山大學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碩士

現職：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副局長

經歷：1 高雄市政府警察局三民分局刑事組長

2 高雄縣警察局路竹、岡山分局 分局長

3 台北縣警察局 督察長

4 高雄縣警察局 督察長

5 高雄市政府警察局鹽埕、三民分局 分局長

6 雲林縣警察局 局長

7 高雄市政府警察局 督察長

得獎紀錄：1 獲頒警察獎章二座

2 獲頒青年獎章乙座

3 當選中華民國第 28 屆十大傑出青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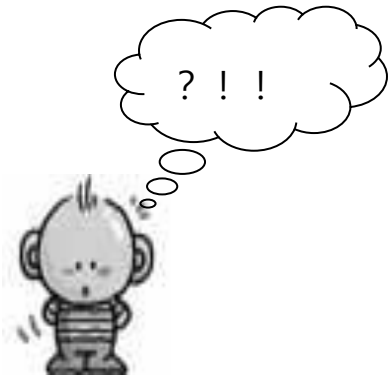
緣由：現代生活型態轉變，如遇法律問題時，該如何應對，內容活潑、生動，且多有案

因公受傷，要用勞保住院，勿用健保，權利是給知道的人，如果您不知道或晚知道，吃虧多大您知道嗎？！台灣勞、農、

《勞、健保新知》

你可能不知道的勞健保規定

公保共一仟多萬人，您或您的親友客戶，下列情形可領給付，如何申請才能



領到錢，怎樣申請才能合法領到最多錢？勞保局通常會告訴您不能申請。因為勞保局第一線的櫃台員或接電話的人，他們有的不懂，有的是立場與您相反，當然說法有所不同。所以請大家要找有專業知識的人士幫您的忙，以免權益受損。

●中風、老年癡呆症、植物人及精神病等障害最多可領 240.6 萬元。

●臉上有疤痕，最多領 72.19 萬元，鼻子塌陷，失去嗅覺，最多可領 44.1 萬元。

●喪失生殖能力如切除子宮、睪丸等最多 32.08 萬元。

●意外事故牙齒掉五顆以上，最多 32.08 萬元。

●肺、肝、胃、腸、胰、脾、腎、膀胱等內臟機能障礙，最多 240.6 萬元。

●言語機能障礙，講話不清楚的，最多 200.55 萬元。

●耳朵重聽，最多 128.35 萬元；視力模糊，最多 200.55 萬元。

●手或腳喪失機能或殘缺，最多 200.55 萬元。（不一定要殘缺）

●脊柱畸形、障害、駝背者，最多可領 88.2 萬元；長短腳最多可領 56.1 萬元。

●父母配偶子女死亡（含出生即死亡），最多可領 12.03 萬元。

●因公受傷或上下班途中受傷，不一定要住院，門診復健期間每月最多可領 30,380 元，最久領 2 年；普通傷病住院期間每月最多 2,075 萬，最久領 1 年（只有勞保）

●(1) 普通傷害或疾病 (2) 住院 (3) 不能工作 (4) 未取得原有薪資，可自住院第 4 日起按平均月投保薪資 50%，每半月給 1 次，也可在出院後 1 次請領，最多可領 6 個月，但事故前年資已滿 1 年者，可續領 6 個月。（但需無法請領到原工作單位薪資，並於第四日起算）



一、傷病給付：要件是

(1) 因公受傷或上下班途中受傷或職業病

(2) 正在住院、門診、復健

(3) 未取得原有薪資，給付標準是自事故第 4 日起按平均月投保薪資 70% 付，第 2 年仍在治療中者降 50%，以 2 年為限。

二、普通傷病給付：要件是

(1) 普通傷害或疾病

(2) 住院

(3) 不能工作

(4) 未取得原有薪資，可自住院第 4 日起按平均月投保薪資 50%，每半月給 1 次，也可在出院後 1 次請領，最多可領 6 個月，但事故前年資已滿 1 年者，可續領 6 個月。（但需無法請領到原工作單位薪資，並於第四日起算）

附註：未取得原有薪資是指未取得原有 100% 的薪水，在領傷病的給付或住院期間依勞保條例第 18 條規定被保險人部份的勞保費免繳，勞保年資照計。

●60 歲以前退保未領老年給付，雖超過 2 年仍可領。

●健保實施後農保生育本人少發1萬，配偶少發2萬，流產少發1萬，可申補。

●新公佈洗腎病患者最多可領58.81萬，歡迎洽詢。



死亡

一、本人普通事故死亡：

(1) 喪葬津貼5個月

(2) 投保年資1年以下者加10個月遺屬津貼，年資1至2年者加20個月，年資2年以上者加30個月。

二、本人公傷事故死亡：

(1) 喪葬津貼5個月

(2) 不論年資均另加30個月遺屬津貼。

三、配偶或父、母死亡：

領3個月喪葬津貼。

未滿12歲子女(含剛生即死)死亡1.5個月，滿12歲子女死亡2.5個月。

PS：遺屬津貼請領順位

(1) 配偶子女

(2) 父母

(3) 祖父母

(4) 孫子女或

(5) 兄弟姊妹

注意

(4) 與(5)均有『專受其扶養之』的限制，要小心，否則只能領喪葬津貼。



殘廢

分成15級160項給付

1-40個月因公加5成，由醫師認定自認殘日起2年得請領衛生署84年2月8日規定領殘後，因同一傷病之併發症及再復發可健保住院。

記得因公受傷，要用勞保住院，勿用健保，請將此訊息告訴大家。

勞保醫療權益分

(1) 普通事故醫療與

(2) 職災事故醫療，健保實施後只剩

(3) 職災醫療，因此勞

工，如果因公受傷，仍可使用勞保門診與住院，必須到勞保局拿門診或住院單，如此可享：

(1) 免自付額

(2) 不必轉診

(3) 往後領取傷病給付較高

(4) 門診或復健期間亦可領傷病給付。

建築溫馨和諧安全

的工作環境



景、職場的人際關係良否？「快快樂樂上班、平平安安回家」不再是高調空洞的口號，而是人人追求也個個嚮往的最高境界。然而要如何建築呢？

大致提出下列幾點與大家共勉。

一、對事不對人，同事之間偶而看法、想法不一致本來就是一樁極其正常也十分合理的事，對於不同意見可以透過溝通，甚或假藉第三者來仲裁達到共識。若自尊作祟爭得面紅耳赤、臉紅脖子粗，於邏輯思維言也是

工業自動化後

人力減少，生產力大幅提高，紓解了不少的高學歷人口，也徹底顛覆傳統的就業概念，不在侷限於物質報酬，代之而起的大抉擇即是工作環境之良窳、公司未來之願

理念不合。與人格操守無關，此時就應有「不以人廢言」，甚至「不以言廢人」。

二、不預設立場，事情的發展充滿變數正負面都有可

能，「身體髮

膚、受之父

母」，有些人

天生就是張

飛臉大喉

嚨，你說「歹

面臉」，窮兇惡極狀

也對，但這不等於他

就是不易相處的

人。外貌若潘安在世

即是好人一個，以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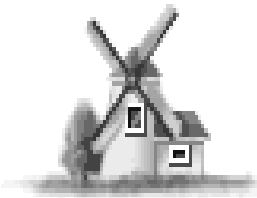
概全或預設立場在

人際關係的聯繫上

往往碰的頭破血

流，也不得人緣。

三、「情緒化、命令性、



批評性的字句不出

口」，「病從口入、禍

從口出」、「一言興

邦，一言喪邦」，語

言傷害如同覆水難

收，對親密的人獲周

遭的同事殺傷力太

大了。「十年修得同

船渡、百年修得共

枕眠」，那同事之情

「一天當中之精

華，即白天八小

時」起碼要修得五

十年才能同處一

室、共聚一堂，得來

不易宜善加珍惜。且

在對等的位階互動

中，誰也不聽人使

喚，更容不下批評或

攻擊。

四、化「被動為主動」，

人士需要被關懷，

被尊重。敞開心

胸，主動招呼或問

候，關懷他人，在

彼此良性互動中，

非但可增加情誼，

更讓對方多一層了

解你「認知、想

法」，你接納別

人、相對別人也會

接納你。



六、「危險意識」，作業

場所危機四伏、陷

阱處處潛在不安全

因素：不安全環

境、不安全動作。

環境固然可以透過

提案制度或自主管

理來改善，然而不

安全動作只有從了

解系統流程、作業

方法、以及「零災

害危險預知活動」

來解析、增進危險

意識。

七、「交通安全」，「十次

車禍、九次快」，「喝

酒不開車、開車不喝

酒」，車禍不是撞人

就是被撞，故開車的

同時也要防撞，「保

持距離，以策

安全」。



總而言之：在

全方位且多元化的社會

裡，個人的價值取向縱

然不同，也各有取捨，

然而對溫馨的工作場

所、和諧的人際關係，

安全的工作意識確有等

同的共識，就讓我們手

攜手、心連心共同構築。

醞釀多時，由工運團



體極力催生單獨立法的就業保險法，終於在去年四月制定通過，於今年一月開辦實施。究竟，備受期待的就業保險法是否對失業勞工帶來更具體的生活保障？台灣的就業安全制度是否因而更趨完備？基本上，就業保險法是延續「失業給付辦法



淺介「就業保險法」



法」原則，並採「訓練生活津貼要點」的津貼核發規定，並未增列新的失業救濟機制，具體而言，就業保險法僅僅是整併目前各項失業救濟措施的新法規定！整體而言，就業保險法的影響與有待改善的問題有以下幾點：

一、開辦就業保險，勞保費率維持不變

就業保險法採強制加保原則，適用對象設定為十五歲以上，六十歲以下本國受僱勞工，不論勞工或雇主若未依規定加保，一經發現都將被處以罰鍰。就業保險法的保費費率訂於投保薪資的 1% 至 2%，分攤比例則與勞保相同，開辦初期仍比照目前失業給付辦法模式，由現行勞保保費中挪移費率 1%

作為保費來源，因此，並不會增加投保勞工的保費負擔。

二、整併現行失業救濟機制，緊縮失業給付條件

就業保險法的保險給付項目包含四項：失業給付、提前就業獎助津貼、職業訓練生活津貼、健保費補助（上述項目的給付標準詳見附表）。就業保險法被賦予須具有鼓勵失業者儘速就業的積極目的，因而設置提早就業津貼的核發，從而在失業給付的請領條件方面則進行限縮。首先，請領給付的等待期從七日延長為十四日，其次，對於二度失業而必須再次請領者，也降低其可以請領的月份，由六個

月減少為三個月，這兩方面的緊縮都將直接衝擊失業者的權益。

除失業給付的緊縮之外，其他有關整併現行失業救助機制的規定，例如訓練生活津貼、健保費補助則是優於現行辦法。未來，失業者參加職業訓練課程所能領取的訓練生活津貼會因人而異，由目前的定額給付（12,000 元或 15,000 元）修正為按投保薪資的六成支付，對多數勞工而言應具有提高給付的實質作用。另外，攸關失業者醫療權益的健保費補助規定，亦可由目前的補助自負額二分之一提高為全額補助。

三、適用對象設限，有待

鬆綁

就業保險法明定適用本國國民的規定，排除了外籍勞工的適用，讓同樣可能面臨失業風險的外勞無法享有納入就業保險所建立就業安全網。外勞因轉換雇主期間或遭遇關廠歇業而流落街頭、生活困頓的情事時有所聞，比起本國失業勞工，遠渡重洋來台工作的外勞更需要就業保險法這部保護傘。

此外，勞工若因資方「權利濫用」，引用勞基法第十二條第一、四、六項理由予以解僱，亦被排除在請領失業給付的適用對象之外，為避免勞工因此損及權益，就業保險法的給付相關請領資格仍有待進一步修法放鬆。

就業保險法相關規定說明

保費負擔	費率為 1%，有一定雇主之勞工保費內含於勞保普通事故費率中，保費負擔為勞：資：政（2：7：1）
被保險人限制	一、15 歲以上，60 歲以下所有本國受僱勞工一律強制參加。 二、軍公教保險者、已領取勞工保險老年給付或公教人員養老給付者則不得參加就業保險。
給付項目	失業給付 1.給付額度規定：依投保薪資六成核發，首次請領最高可請領六個月。 2.等待期的限制：失業後經向公立就業服務機構登記求職後，需經過 14 天的媒合等待就業期間，若無法順利就業始能請領失業給付。 3.再次請領限制：請領滿六個月之後，兩年內再度請領者，最多只能再請領三個月。 4.拒絕推介限制：失業給付者須因未能達成推介就業才能符合請領資格，其中條件之一是當就服機構推介之工作之工資低於離職退保前六個月平均投保薪資之 60%，或工作地點距居住處所三十公里以上。
提早就業獎助津貼	此為新增項目，對於請領失業給付未滿六個月即找到工作而就業者，只要就業滿三個月以上，即可領取未滿六個月的失業給付總額 50%。

會訊園地

徵



配合產業工會的持續發

展為建立會員與工會以及會

員間的聯繫與瞭解印製會訊

作為互相溝通與提供資訊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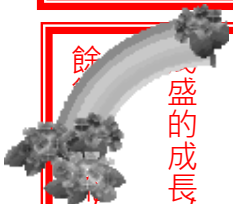
交流這是大家的園地。希望

大家共同來經營更希望您經

常給予灌溉、施肥，讓它能夠

旺盛的成長作為我們大家茶

餘力協助大家工作愉



員工福利園地

★泛亞 電信手機優惠方案：每週一 10:30-12:00 核醫大樓產業工會辦公室有專員為您服務。

專員電話：蘇秀美 0929-165515

★自由游泳池：全票 1000 元/10 次、半票 750 元/10 次產業工會辦公室有售。

備註：現有優待票，可至工會領取

★悠閒館游泳池：全票 1200 元/10 次、半票 900 元/10 次產業工會辦公室有售。

★藍色公路游泳池：全票 1300 元/10 次、半票 900 元/10 次須備高醫識別證至游泳池櫃台購買

備註：目前藍色公路推出『三人同行，一人免費』專案至三月底止。

★大地游泳池：全票 1000 元/10 次、半票 800 元/10 次須備高醫識別證至游泳池櫃台購買

★長青村游泳池：全票 1000 元/10 次、半票 750 元/10 次須備高醫識別證至游泳池櫃台購買

★陽明游泳池：全票 1000 元/10 次、半票 750 元/10 次須備高醫識別證至游泳池櫃台購買

醫識別證至知本泓泉大飯店享有住宿優惠：平日 5 折+10%，週六 8.5 折

★即日起攜帶高醫識別證至太平洋 SOGO 之 13 樓歡奇歐日式自助餐及 14 樓崇軒粵式茶樓可享八折優惠

★即日起攜帶高醫識別證至和運租車公司可享七折優惠，量大另議。

★即日起攜帶高醫識別證至賞花館可享九折優惠
洽詢電話：5575758

★活動辦法 工會會員如有需要「高雄醫學大學醫療事業產業工會福利卡」（簡稱福利卡），每次消費後請至漢神百貨七樓顧客服務中心登記活動優惠 詳見福利卡背面說明，如有任何疑問，歡迎洽詢服務專線：〔07〕2157266 轉 6801-6803

袁

生

報名地點：產業工會

電腦 EXCEL〔精算大師〕初、進

階班即日起接受報名每星期二、五中

午十二點三十分上課，共二十堂課費

用一七五〇元，限額二十名，請儘早

報名，以免向隅，開課日期為三月二

十一日星期五

切



工會目前開班情況



所有上課時間為中午 12 點半至 1 點半

報名地點：產業工會，分機：5171

星期一 書法班 講師：莊永固先生

助教：林崇俊先生

地點：二樓研究室

星期四 英文基礎班 講師：呂佩穎老師

地點：濟世大樓三樓（英聽教室）

星期一、四 電腦班 PHOTO IMPACT〔影像處理〕

師資：巨匠電腦專業講師二名

地點：濟世大樓十樓

星期二、五 電腦 excel 初階/進階班

師資：巨匠電腦專業講師二名

地點：濟世大樓十樓（電算中心）

星期三、五 有氧舞蹈班

地點：濟世大樓 B2

星期一、四 有氧體能班

地點：濟世大樓 B2

備註：目前有氧舞蹈班可接受報名，報名日期不限，一期為三個月，費用一千元，有興趣者可連絡林靜娟小姐分機為 5163，全勤者工會補助五百元、半全勤補助二百五十元